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兽药管理条例》和《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农业农村部审查，准予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牧全药（南京）动物药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牧全药”）生产沙咪珠利溶液，并核发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具体如下：

一、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基本情况

- （一）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兽药字 101627113
- （二）通用名称：沙咪珠利溶液
- （三）商品名称：无
- （四）含量规格：1%
- （五）批准文号有效期：2022-02-17 至 2027-02-16
- （六）监测期：2022-02-17 至 2026-09-02

二、兽药产品相关其他情况

沙咪珠利溶液为中牧全药与中国农业科学院上海兽医研究所、天津市中升挑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国邦药业有限公司联合研发的一类新兽药，公司通过公开渠道未能获得国内市场上述同类产品具体销售数据。

三、兽药产品上市前的相关程序

中牧全药已依据《兽药管理条例》和《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的要求取得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新兽药产品已具备上市销售条件。

四、该兽药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沙咪珠利属于三嗪类抗球虫药，抗球虫效果显著，不易产生耐药性，兽药残留低，对人、禽和环境安全。中牧全药拥有该产品监测期内和监测期外的生产权、销售权。此次获得沙咪珠利溶液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制剂类产品序列，对提升市场竞争力产生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